

##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大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81），公司第一大股东——安徽亚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亚夏”）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首次增持了本公司股份，并计划自首次增持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不低于 2,000,000 股（含首次增持部分），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含首次增持部分）。

2013 年 11 月 1 日，本公司接到安徽亚夏通知，截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安徽亚夏累计增持本公司的股份比例已达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安徽亚夏及一致行动人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安徽亚夏及一致行动人基于对中国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以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市场情况，计划自首次增持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不低于 2,000,000 股（含首次增持部分），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含首次增持部分）。增持所需资金为其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1、2012 年 11 月 16 日，安徽亚夏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共计 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11%。

2、2012 年 11 月 20 日，安徽亚夏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共计 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11%。

3、2012年11月28日，安徽亚夏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共计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23%（本次增持后，安徽亚夏尚未履行增持的股份余额为1,200,000股。因公司于2013年6月实施了2012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公司总股本由176,000,000股增至228,800,000股，安徽亚夏尚未履行增持的股份余额相应调整为1,560,000股）。

4、2013年10月30日，安徽亚夏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共计854,340股，占公司总股本0.37%。

5、2013年10月31日，安徽亚夏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共计683,300股，占公司总股本0.30%。

四、后续增持计划：安徽亚夏将在承诺期限内，继续履行本次增持计划，即：自首次增持之日起12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不低于2,000,000股，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五、上述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六、安徽亚夏及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安徽亚夏及一致行动人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公司将继续关注安徽亚夏及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一日